



思源明法理 思进促法治

省司法厅厅长 张苏军

围绕“思源思进，增创江苏改革发展新优势”的课题，总结改革开放 20 多年来我国法治化建设的历程和司法行政工作的实践，结合我省经济与社会发展的实践和“十五”发展战略，我们深深体会到：加强民主法制建设，推进法治化进程，是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条件，也是再创江苏改革发展新优势的重要方面。

一、法治化是改革发展稳步推进的重要保证

早在改革开放初期，邓小平同志就多次指出：还是法治靠得住。20 多年来，经过不断探索和总结深化，我国在经济社会发展思路上经过了从有计划的商品经济，商品经济，再到市场经济的思想转变过程。与此相应，在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建设方面，也经历了从强调有法可依，到逐步树立全社会的法治观念，再到逐步实现法治化的三个阶段的认识过程。这三个阶段的认识飞跃，是实践促使我们所作出的必然选择。因为，随着经济社会发展，法治化已经成为保障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实现的最可靠的、不可或缺的基石。现代市场经济体制是依照反映客观规律的法律建立起来的，其秩序是通过法治来形成和维系的，其显著特点是一切经济活动的法治化。市场经济的平等性、自主性、契约性、竞争性和开放性等特点，只有在法治的保障下才能得到充分体现。因此，江泽民总书记在十五大报告中指出：依法治国，就是广大人民群众在党的领导下，依靠宪法和法律规定，通过各种途径和形式管理国家事务，管理经济文化事业，管理社会事务，保证国家各项工作都依法进行，逐步实现社会主义民主的制度化、法律化，使这种制度和法律不因领导人的改变而改变，不因领导人看法和注意力的改变而改变。

从我省的实践看，改革开放 20 多年来，江苏的经济社会发展取得了辉煌成绩，其总体水平和综合实力居于全国前列。法治化不仅在维护社会稳定方面作出贡献，而且通过逐步完善的经济法律体系和

良好的经济法治环境直接促进了经济的发展。在引进台资方面与福建省相比，我省在地缘、亲缘、优惠政策等方面并不具有优势，引资却取得了更好的成绩，重要原因之一，在于苏南地区在招商引资和开发区建设中，在包括地方法治建设方面形成了投资环境优势。

二、法治化进程的相对滞后，已成为制约江苏经济社会发展的瓶颈之一

目前，我省已处于工业化发展中期、城市化加速发展期、国际化全面并轨期。市场化程度较高，商品、生产要素、资本、产权等市场体系初步建立。但法治化显得相对滞后，市场秩序的失范现象随处可见，如生产领域的假冒伪劣层出不穷，产品技质量不高；流通领域的合同履约率低，诚信度低；投资领域的行业地区垄断、地方部门保护主义盛行，市场准入不佳；行政管理领域的效率低下、寻租现象较为普遍等等，所有这些都已成为制约发展的负面因素。

我国即将加入 WTO，经济国际化将要求我们各项经济制度与国际惯例接轨，高科技及其产业化、知识经济、信息化、数字化、网络化，使交易活动迅速、便捷，这就更加依赖于交易各方面的诚信和良好的经济法治，也更加依赖于知识产权等一系列法律的保护。这一切，也要求我们加快推进法治化进程，确保江苏在未来知识经济竞争中具有一定的制度优势和法治环境优势。同时，随着市场经济条件下政府管理从直接干预为主转向间接调控为主，政府公共管理日益显现出服务的特征，依法行政的要求越来越高。

法治化进程的相对滞后，已成为制约我省经济社会发展的瓶颈之一，并将使我省在新一轮竞争中面临严峻的挑战。从强化区域竞争能力的角度考虑，我们必须找准差距，迎头赶上，加速推进法治化进程，尽快缩小机制环境上的差距，解除经济社会发展的瓶颈制约。（下转第 36 页）

(上接第 35 页)

三、加快法治化进程是江苏领先发展的重要方面

纵观我省 20 多年来经济社会发展,一条重要的经验,就是抓住发展机遇,充分发挥自身独特的发展优势,在竞争中先行一步,形成先发优势。

邓小平同志曾谆谆嘱托“江苏要比全国平均速度快”。江总书记殷切期望江苏等东部沿海地区“率先基本实现现代化”。围绕这些要求,我省在实现“九五”领先发展的基础上,对“十五”期间乃到 2010 年的经济社会发展继续提出了领先发展的目标,人均 GDP 年均增长 8—9%,要比全国平均高 2—3 个百分点,苏南及其它有条件的地区和主要大中城市(市区),率先基本实现现代代。

要实现领先发展,就必须进一步寻找和发挥我省在经济社会发展方面的各种优势,继续保持先发优势。与此同时,必须加快法治建设,以保证和促进经济的快速发展,促进精神文明、民主政治的建设,促进公民素质的提高,从根本上保证我省在全国的领先发展。

1997 年以来,推进依法治省的工作已为加快法治化进程打下了良好的基础。今后,要进一步突出重点,加大力度,强力推进。

依法治省的各项工作要进一步面向经济工作主战场。“十五”期间依法治省的重点应当集中在经济法治方面,力争在五年内形成较为完备的市场经济法规体系。同时,加大经济执法力度,形成良好的经济运行环境和氛围。一个重要的方面是,大力提高经济管理部门各级领导的法治意识和法律水平,使得制法者、执法者先懂法。

加快法治化进程,加强依法治省工作,还需要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一是要尽快充实调整依法治省领导小组,并使活动制度化,强化领导功能;二是强化依法治省领导小组办公室的职能,使其在加快法制化进程中,发挥组织实施的作用;三是建立广泛的工作联络、信息反馈、协同推进的机制,使法治化进程和全省经济社会发展进程相同步

依法治省涉及到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等各个方面,加强协同推进的一个重要方法就是要加强规划协同。